



索引号: 000014349/2022-00148 主题分类: 卫生、体育\卫生
发文机关: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成文日期: 2022年12月30日
标 题: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加强当前农村地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发文字号: 发布日期: 2022年12月31日
主 题 词: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加强当前农村地区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领导小组、指挥部）、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现将《加强当前农村地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12月30日

加强当前农村地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指导农村地区应对岁末年初人群流动带来的疫情防控挑战，科学实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各项措施，切实维护农村地区生产生活秩序，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当前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落实属地责任和部门责任，统筹整合各方面资源和力量，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疫情防控政策，抓紧做好工作部署和应急预案，形成科学有效应对疫情的合力。围绕“保健康、防重症”，采取相应措施，重点抓好农村地区防疫体系运转、药品供应、重症治疗、老人儿童防护等方面工作，加强日常健康服务，突出重点人群管理，有序疏导诊疗需求，提供分级分类医疗卫生服务，最大程度保护农村居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二、健全基层疫情防控体系

（一）充分发挥农村基层组织作用。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对疫情防控工作的领导，发挥好村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其他各类组织资源优势，推动村组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农村党员等力量冲在一线、主动作为，科学精准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创新方式方法，运用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等方式，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增强应对疫情能力和水平。

（二）提升农村地区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指导各地推进落实新冠病毒感染者分级分类救治和健康管理服务。乡镇卫生院要加快提升新冠病毒感染者接诊能力，原则上实现发热诊室全覆盖。村卫生室就近做好农村居民健康服务，为有需要的村民提供指导抗原检测和对症用药治疗等服务。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对签约村民的健康宣传和教育，并通过多种形

式及时回应健康咨询和问题。加大基层医疗卫生人员培训力度，提升对高风险人群的识别、诊断和处置能力。

(三) 加强对农村地区医疗卫生机构的支持。以省内城乡医院对口帮扶关系为基础，遴选省内城市综合实力较强的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按照分区包片原则，与各县（市、区、旗）建立对口帮扶机制，依托县域医共体做好分级诊疗衔接，完善基层首诊、接诊、转诊流程。统筹县域内医务人员调配，结合乡镇卫生院服务人口和服务量，加大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配备力度。县级医院、乡镇卫生院逐级建立医疗卫生人员梯队，在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医务人员发生短缺时，梯队人员立即通过驻点、巡回医疗等方式予以填补。

(四) 保障农村地区物资储备和供应。在资金、人力、资源、技术、设施设备等方面，加大对农村地区应对疫情的支持保障力度，疏通瓶颈，破除障碍，维护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切实满足疫情处置期间群众基本生活需求。保障农村生活必需品和防疫物资供应，畅通农村物流配送渠道。

(五) 做好农村居民宣教引导。深入推进农村地区爱国卫生运动，结合健康乡村建设开展形式新颖、农村居民喜闻乐见的科普宣传活动。创新形式手段，深入宣传“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推动科学理性认识新型冠状病毒和疫苗接种，提高自我防护能力。发挥好主流媒体作用，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倡导错峰出行，疫情高流行地区尽量减少出行，引导返乡人员加强健康监测。倡导在走亲访友时坚持规范佩戴口罩、勤洗手，尽量少聚集、少聚餐，在公共场所保持人际距离。倡导健康生活方式，规律作息、健康饮食、多喝水、保持良好心态。倡导邻里互助，共享互换富余的防疫物资和治疗药品。根据区域疫情形势和居民意愿，适当控制集市、庙会、文艺演出等聚集性活动规模和频次。加强公共密闭场所管理，落实通风消毒等防控措施。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引导减少、简化婚丧嫁娶聚餐等活动，反对铺张浪费，加强消费引导，避免人员聚集导致疫情过快传播。

三、保障农村地区医疗物资供应

(一) 加快防疫药物生产。督促指导涉药企业全力以赴保障生产，加强口罩、抗原检测试剂等医疗物资保供，加快退热、止咳、解痛类药品生产供应，供应紧张药品简化包装或实行小包装。指导建立村民委员会与医疗机构、药房等直通热线，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向农村地区倾斜供应药品。

(二) 加强医疗物资准备。加快完善农村地区消毒、检查检验、应急抢救等相应设备和药品配置。加强退热、止咳、解痛类药品供应储备，满足农村居民患者特别是重症高风险和老年患者治疗需求。做好有效中医药方药的储备。加强急救药品和医疗设备的储备。为县级医院、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配足中药、退热药、抗原检测试剂。地理位置偏远、交通不便的乡镇、村要提前备足治疗药物和防疫物资。

(三) 稳定药物市场秩序。加强中药、退热和止咳等对症治疗药品以及抗原检测试剂等医疗用品市场监管，严厉打击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督促各地药店正常运营，不得随意关停，保障药物正常供应。

(四) 畅通药物购买渠道。畅通线上线下购买退热、止咳、抗病毒、治感冒等非处方药物。在保障药品安全前提下，对紧缺药品允许拆零销售，满足农村居民基本购药需求。加大对农村地区治疗药品和抗原检测试剂的供应力度，保证药品供应企业物流配送，为快递企业寄递提供便利，确保农村居民正常购买。

四、提升重症救治水平

(一) 加强县级医院重症和传染病医疗资源建设。县级医院是三级医院的，加快完成综合ICU监护单元建设和升级改造。参照综合ICU标准，立即启动除综合ICU外其他专科重症监护床位扩容改造工作，配备满足综合重症救治需要的监护与治疗设备。县级医院是二级医院的，应当独立设置重症医学科，按照综合ICU标准建设和改造重症监护单元。加强缓冲病房和传染科建设。建立由重症医学专业医护人员、经培训的其他专科医护人员组成的混合编组工作模式。城市对口帮扶医院应当派出重症医学专业医护人员为县级医院重症、内科、儿科、急诊科等医护人员开展专业培训，提升其重症识别、应急处置和综合救治能力。

(二) 科学开展分级分类治疗。未合并严重基础疾病的无症状感染者、轻型病例，采取居家自我照护。超出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的，在县域医共体牵头县级医院的指导下，及时转诊患者。普通型病例、高龄合并严重基础疾病但病情稳定的无症状感染者和轻型病例，转诊至亚定点医院治疗。以肺炎为主要表现的重型、危重型以及需要进行血液透析的病例，转诊至定点医院集中治疗。以基础疾病为主的重型、危重型病例，以及基础疾病超出乡镇卫生院、亚定点医院医疗救治能力的，转诊至县域医共体牵头县级医院治疗，情况紧急的可直接

到有相应诊疗能力的医疗机构就诊。县级医院不是三级综合性医院或能力不满足患者救治需要的，及时转诊至城市对口帮扶医院。患者不具备转诊条件的，由城市对口帮扶医院派出专家组下沉县级医院指导救治。充分发挥信息化支撑作用，利用远程会诊、远程诊断等方式，确保患者得到及时有效救治。治疗中坚持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发挥中医药的独特优势和作用。

(三) 做好患者转诊衔接工作。加强县域统筹调度，完善农村急救转运体系，在医疗卫生机构加快配备和调用救护车基础上，地方政府立即组织储备一批随时可用于患者转运的车辆，保障农村新冠病毒感染者及时转运、收治。确定专岗专人，负责与乡镇卫生院、县域医共体牵头县级医院、定点医院、亚定点医院、城市对口帮扶医院、转运车辆等做好转诊衔接，建立明确的接诊流程和绿色通道。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严格落实首诊负责制和急危重症抢救制度，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或拒绝新冠病毒感染者就诊。

五、加强农村重点人群防护

(一) 建立重点人群信息库。摸清村组内合并基础疾病的老年人、残疾人、孕产妇、孤寡老人和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等人员健康情况，落实《新冠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工作方案》，完善重点人群电子健康档案。

(二) 加快提升重点人群疫苗接种率。落实《加强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方案》，科学评估接种禁忌，做到“应接尽接”，加快提高疫苗加强免疫接种覆盖率，特别是老年人群覆盖率。通过设立老年人绿色通道或安排流动接种车下乡进村等措施，最大程度为老年人接种提供便利。

(三) 加强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加快扩大农村地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面，对重点人群实现签约全覆盖。通过电话、视频、微信或线下随访等方式加强对居家治疗观察人员的健康监测、用药指导、抗原检测等服务。对缺乏自我健康管理能力的残疾人、孤寡老人和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等，要协助其进行健康监测并及时向乡村医疗机构反馈。鼓励为农村地区合并基础疾病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发放免费健康包。疫情严重期间，养老机构、社会福利机构、精神专科医院等人群集中场所应采取严格的封闭管理和内部分区管理措施，防范疫情引入和扩散风险。

(四) 建立重点人群绿色通道。确保及时发现、及时救治高龄合并基础疾病等重症风险较高的新冠病毒感染者，明确和畅通转诊绿色通道，提高转诊效率。

六、统筹推进农业稳产保供

(一) 抓实冬季蔬菜稳产保供。根据今冬明春蔬菜生产供应形势，分区分类明确蔬菜生产目标任务，指导各地加强政策、物资、技术、人员等要素保障，强化防灾减灾措施落实，确保蔬菜供应充足。同时，加强信息引导，促进产销衔接，做好调度指导和协调服务工作，畅通运输渠道，防范化解农产品滞销卖难风险。

(二) 指导地方做好畜牧生产。督促指导重点地区积极帮助养殖场户纾困解难，畅通饲草料等物资、畜禽及产品运输渠道，维护畜牧业正常产销秩序。印发动物疫病防治技术指南，推进动物疫病净化场建设。督促指导地方做好冬春季重大动物疫病和重点人畜共患病防控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的底线。

(三) 保障冬春农业生产。做好小麦、油菜冬前管理，组织专家制定冬前田管技术意见，开展巡回指导，落实冬小麦冬前镇压、浇越冬水，冬油菜抗旱浇水、科学追肥、防控病虫害等关键技术措施。面对可能出现的阶段性低温寒潮，及早制定今冬明春科学抗灾预案，做好物资储备和技术准备，重点防范干旱、低温冻害等，确保安全越冬。提早谋划春季农业生产，预判风险并做好应急预案，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影响。

(四) 打通堵点保障农资供应。及早做好春管用肥、用药等农资需求调度，做好生产储备，加强余缺调剂，强化质量监管，保障生产需求。常态化实施农资保供机制，发挥化肥保供稳价工作机制作用，加强部门沟通协调，及时研判并帮助解决困难问题，全力保障春管等农资供应。

七、压实工作责任

(一) 落实各级工作责任。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会同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抓好统筹协调、工作指导、共性问题会商应对和督促检查等工作。五级书记要像抓脱贫攻坚一样抓农村地区疫情防控，省统筹、市调度、县乡村抓落实，层层压实责任，切实把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到村到户。省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农村疫情防控工作负总责，根据疫情形势，因地制宜、结合实际制定政策措施。市级党委和政府负责域内农村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安排、督促检查。县级党委和政府承担主体责任，县级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要把疫情防

控重点放在农村地区。乡镇、村要落实疫情防控组织、动员、协调、宣传、引导等责任要求，确保各项工作进村入户。

(二) 强化部门协作配合。充分发挥好各级联防联控机制(领导小组、指挥部)作用，加强统筹协调，健全工作机制，强化沟通配合，在药品、设备、人力、资金等方面，加大对农村地区疫情防控的支持保障力度。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会同中央组织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等部门成立工作专班，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下开展工作，重点发挥责任落实、政策协同、基层动员方面作用，协调推动相关方面抓好农村地区防疫体系运转、医疗物资供应、重症救治、重点人群防护和农产品稳产保供等工作。各级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要建立相应工作机制，及时掌握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动态，协调推动解决重大问题，总结推广有效做法和经验，并建立24小时值班和每日情况报告制度。

(三) 及时回应农民群众诉求。各地区、各部门要通过设立问题反映专栏、公布紧急联系电话等方式，收集群众反映的问题。收集的问题线索要及时转有关地方核实并限期整改，各地要及时反馈处置情况，确保农民群众反映的问题能够尽快妥善解决。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保存本页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我向总理说句话

2023网民建言征集活动



国务院

常务会议
全体会议
组织机构
政府工作报告

总理

最新
讲话
文章
媒体报道
视频
音频
图片库

新闻

要闻
专题
政务联播
新闻发布
滚动

政策

最新
国务院政策文件库
政府信息公开
公报
政策解读
国务院政策问答平台
政策专题

互动

督查
我向总理说句话
政务服务投诉与建议
政策法规意见征集

服务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部门地方大厅
便民服务
服务专题
服务搜索

数据

宏观经济运行
部门数据
数据快递
数据解读
数据专题
数据说
生猪信息

国情

宪法
国旗
国歌
国徽
版图
行政区划
直通地方

链接: [全国人大](#) | [全国政协](#) | [国家监察委员会](#) | [最高人民法院](#) | [最高人民检察院](#)

[国务院部门网站](#) [地方政府网站](#) [驻港澳机构网站](#) [驻外机构](#) [媒体](#)

中国政府网 | [关于本网](#)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网站纠错](#)

主办单位: 国务院办公厅 运行维护单位: 中国政府网运行中心

版权所有: 中国政府网 中文域名: 中国政府网.政务

网站标识码bm01000001 京ICP备05070218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1号



国务院客户端



国务院客户端小程序



中国政府网
微博、微信